

党支部调整流程

一、新设党支部的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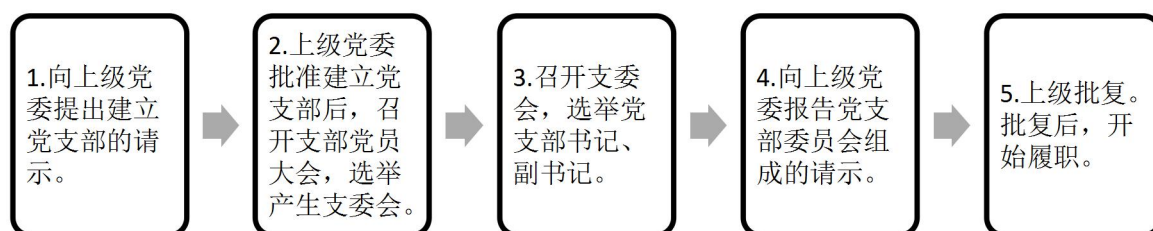
1、向上级党委写出建立党支部的请示。请示的内容包括：建制单位的工作性质、人员数量等基本情况；现有正式党员、预备党员的数量，建立党支部的依据和理由；所建党支部的性质；党支部委员会的组成人数和委员设置方案等。

2、上级党委批准建立党支部以后（批复时间一般不超过1个月），应召开支部党员大会，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差额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。

3、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，等额选举产生党支部书记、副书记，并对委员进行分工。

4、向上级党委写出党支部委员会组成的请示。请示的主要内容包括：选举支部委员会的依据；支部党员大会进行选举的简要情况，包括时间、出席大会的党员情况、候选人名额和应选人名额差额情况、选举结果等；党支部委员会选举书记、副书记的情况以及党支部委员的分工情况。

5、上级批复。批复后，党支部委员会开始工作，履行自己职责。



二、党支部撤销的流程

1、党委（总支委）对所属支部撤销要召开党委（总支委）会议集体研究讨论决定。党委（总支委）同意后，要将撤销党支部的请示上报上级党组织。撤销党支部的请示要写明撤销党支部的理由、党支部党员人数、撤销后党员去向等。

2、上级党组织收到党委（总支委）上报的撤销党支部的请示后，要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开会集体讨论审批。

3、党委（总支委）收到批复后，要通知被撤销党支部的所有党员，告知他们所去党组织，并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，将组织关系转到新的党支部，使他们及时参加组织生活。

三、党支部升格为党总支的流程（升格为党委，流程相同）

1、党支部必须向上级党组织呈报请示，说明成立党总支的原因。

2、呈报拟设置支部和委员人数的方案等。

3、经上级党委研究批准后，方可成立新的党组织，并按党章规定，选举产生新的总支部委员会。

4、向上级党委写出新的党总支委员会组成的请示。请示的主要内容包括：选举依据；支部党员大会进行选举的简要情况，包括时间、出席大会的党员情况、候选人名额和应选人名额差额情况、选举结果等；党总支委员会选举书记、副书记的情况以及党总支委员的分工情况。

5、上级批复。批复后，党总支委员会开始工作，履行自己职责。